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及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海安博润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安博润”）；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海安博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金额为不超过 5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20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20 年第八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及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海安博润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城南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南通城南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额度 50,000 万元，主要用于投资建设“蒋家沙 50MW 海上风电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上述银行授信业务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安博润 100% 股权质押给工行南通城南支行，并由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二、被担保人、质押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海安博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安县老坝港滨海新区（角斜镇）金港大道 90 号

法定代表人：肖安波

注册资本：22,200 万元

经营范围：新能源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电力销售；电力设备检修与调试；电力、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52.47	1,592.01
负债总额	952.50	1,608.5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952.50	1,608.50
净资产	-0.03	-16.49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 1 月-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0.02	-16.46

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借款协议主要内容

1、贷款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城南支行

借款人：海安博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2、借款用途：蒋家沙 5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

3、借款金额：人民币 50,000 万元整

4、借款期限：144 个月，自借款合同项下首次提款日起算。

5、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本项目贷款期间，（1）借款人在贷款行开立回笼专户，并签署账户监管协议，本项目形成的经营性收入在该专户归集，专户资金余额不得低于6个月本息余额之和，并授权贷款行对该账户资金进行监管。

（2）借款人发生对贷款行贷款偿还还有重大不利影响的经营管理体制变化、控股股东发生变化须经贷款审批行同意。（3）借款人采取措施，确保项目投产后年末资产负债率不得超过65%；若借款人出现连续两年发电设备年利用小时数低于项目可研85%的水平或连续两年亏损，则贷款行有权宣布贷款提前到期，或要求借款人追加风险缓释措施。（4）在偿还贷款行当年贷款本息之前不进行利润分配。（5）本项目总融资不超过50,000万元，不得重复融资，且贷款行贷款条件不得弱于参贷的其他金融机构。如借款人违反以上条件，贷款行有权宣布贷款提前到期并收回贷款。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城南支行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自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工行南通城南支行根据借款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4、担保金额：人民币50,000万元整

5、保证的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赁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赁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赁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赁总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赁合同出租人根据借款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授信及担保业务是考虑公司所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海安博润的项目实施建设，董事会同意上述事项。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海安博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其融资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进行股权质押是正常的商业行为，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项担保。

因此，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实际担保余额为 21,593.5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73%；分别为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禾望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 8,384.59 万元、全资子公司苏州禾望电气有限公司的担保 12,169.04 万元、孚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担保 1,039.89 万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9 日